

2018 年度

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  
部门决算

2019 年 10 月 20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指导和规划全区供销合作社经济发展；对全区供销社的资产行使管理权，确保供销社资产保值增值；受政府委托，对全区再生资源、烟花爆竹经营工作进行规划和管理；对化肥、农药等农业生产资料经营进行规范管理；指导和促进农村市场村级综合服务社、三农服务中心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健康顺利发展。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1 个。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总编制人数 10 人，其中：事业编制 1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10 人)。在职实有人数 9 人，其中：事业 9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9 人)。离退休人员 38 人，其中：退休 38 人。

##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 2018 年度 部门决算表

表 1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793.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6.50	三、国防支出	30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六、其他收入	7	70.16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96.6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39.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68.3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354.3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5.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869.92	<b>本年支出合计</b>	51	884.0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14.14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b>总计</b>	27	884.06	<b>总计</b>	54	884.06

表 2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批复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869.92	793.26	6.50				70.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6.66	296.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6.66	296.6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3.86	93.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8.98	188.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1	13.8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63	39.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63	39.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6	13.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24	11.2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13	15.13					
213		农林水支出	168.34	168.34					
21303		水利	89.11	89.11					
2130314		防汛	50.00	50.00					
2130315		抗旱	39.11	39.11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9.23	79.23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9.23	79.23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40.22	263.56	6.50				70.16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40.22	263.56	6.50				70.16
2160201		行政运行	228.68	227.66	1.00				0.02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54	35.90	5.50				70.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7	25.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7	25.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7	25.07					

注：1. 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 03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表 3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批复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b>884.06</b>	<b>604.18</b>	<b>279.88</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96.66</b>	<b>296.66</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b>	<b>296.66</b>	<b>296.66</b>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3.86	93.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8.98	188.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1	13.81				
<b>210</b>			<b>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b>	<b>39.63</b>	<b>39.63</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39.63</b>	<b>39.63</b>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6	13.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24	11.2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13	15.13				
<b>213</b>			<b>农林水支出</b>	<b>168.34</b>		<b>168.34</b>			
<b>21303</b>			<b>水利</b>	<b>89.11</b>		<b>89.11</b>			
2130314			防汛	50.00		50.00			
2130315			抗旱	39.11		39.11			
<b>21399</b>			<b>其他农林水支出</b>	<b>79.23</b>		<b>79.23</b>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9.23		79.23			
<b>216</b>			<b>商业服务业等支出</b>	<b>354.37</b>	<b>242.82</b>	<b>111.54</b>			
<b>21602</b>			<b>商业流通事务</b>	<b>354.37</b>	<b>242.82</b>	<b>111.54</b>			
2160201			行政运行	242.82	242.82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54		111.54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25.07</b>	<b>25.07</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25.07</b>	<b>25.07</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7	25.07				

注：1. 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 04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表 4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93.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96.66	296.6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39.63	39.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68.34	168.3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263.56	263.5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5.07	25.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793.26	<b>本年支出合计</b>	53	793.26	793.2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b>总计</b>	29	793.26	<b>总计</b>	58	793.26	793.26	

注：1. 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表 5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伊康联社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														
			合				793.26	589.02	204.24	793.26	589.02	204.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6.66	296.66		296.66	296.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6.66	296.66		296.66	296.6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3.86	93.86		93.86	93.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8.98	188.98		188.98	188.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1	13.81		13.81	13.8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63	39.63		39.63	39.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63	39.63		39.63	39.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6	13.26		13.26	13.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24	11.24		11.24	11.2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13	15.13		15.13	15.13						
213			农林水支出				168.34		168.34	168.34		168.34					
21303			水利				89.11		89.11	89.11		89.11					
2130314			防汛				50.00		50.00	50.00		50.00					
2130315			抗旱				39.11		39.11	39.11		39.11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9.23		79.23	79.23		79.23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9.23		79.23	79.23		79.23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63.56	227.66	35.90	263.56	227.66	35.9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63.56	227.66	35.90	263.56	227.66	35.90					
2160201			行政运行				227.66	227.66		227.66	227.66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90		35.90	35.90		35.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7	25.07		25.07	25.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7	25.07		25.07	25.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7	25.07		25.07	25.07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7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表 6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批复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3.55	30201	办公费	4.4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4.05	30202	印刷费	0.5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96.93	30203	咨询费	0.3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4.02	30204	手续费	0.0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81	30206	电费	0.6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3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26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3	30211	差旅费	0.36	31204	费用补贴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0	399	其他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21	30214	租赁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2.84	30215	会议费	0.05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52			
30302	退休费	166.96	30217	公务招待费	0.49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5.3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4.54			
30307	医疗费补助	7.5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0			
30309	奖励金	102.99	30229	福利费	0.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			
人员经费合计		562.12	公用经费合计					26.90

注：1.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 08-1 表）进行批复。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表 7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0	0.00	0.00	0.00	0.00	0.50	0.49	0.00	0.00	0.00	0.00	0.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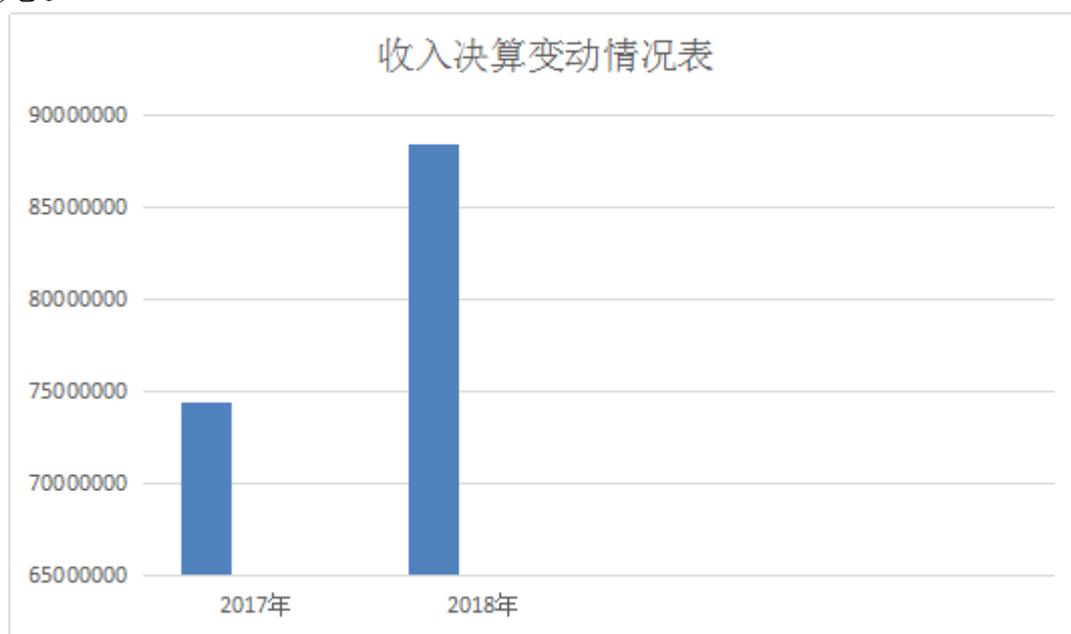
注：我单位 2018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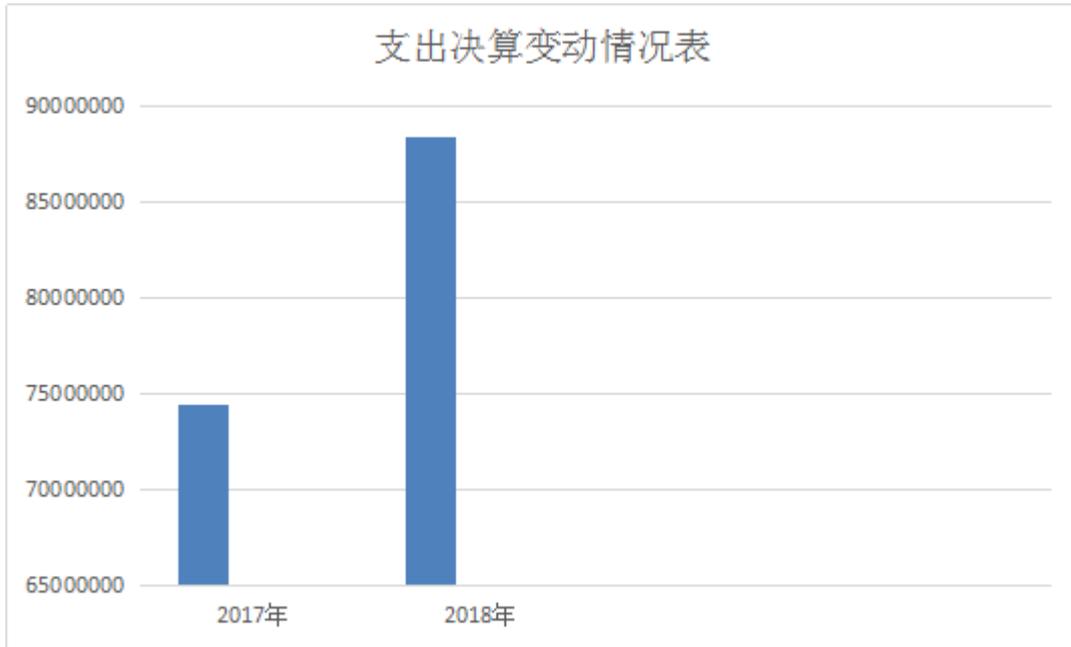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

###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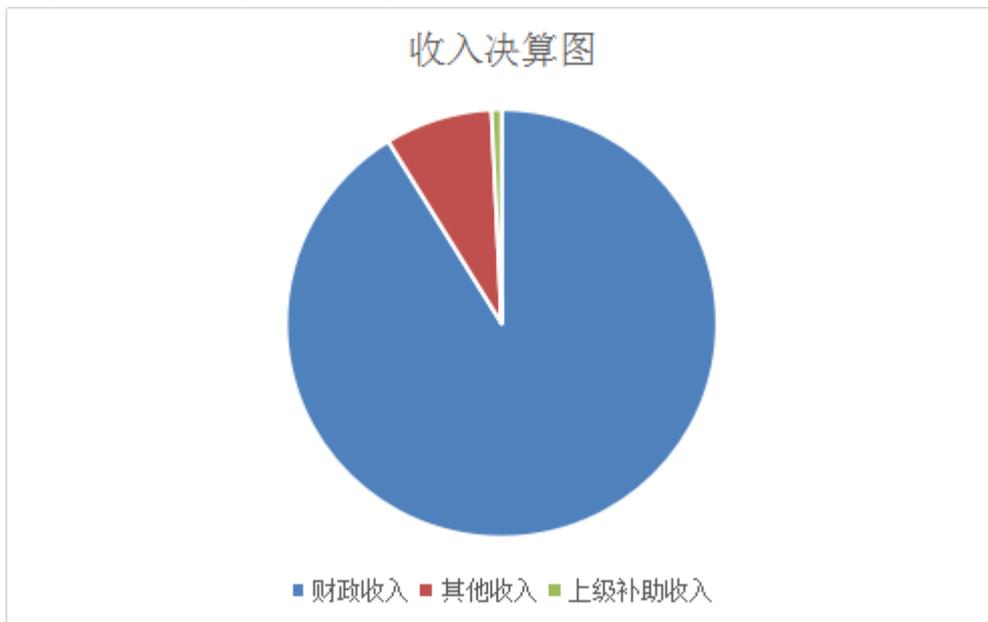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884.06 万元，支出总计 884.06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39.68 万元，增幅 18.76%，支出总计增加 139.68 万元，增幅 18.76%。收入支出总计增加的主要原因：第一，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奖金等人员支出增加 21.5 万元；第二，新增项目经费 196.18 万元，其中：防汛物资经费 89.11 万元、三农服务中心建设经费 79.23 万元、走马岭供销社拆迁经费 27.84 万元；第三，减少项目经费 95.74 万元，其中：红星专业合作社奖励 50 万元、禁鞭补贴 21.74 万元、东山供销社大楼维修补助 17 万元、省供销社拨付综合服务社建设经费 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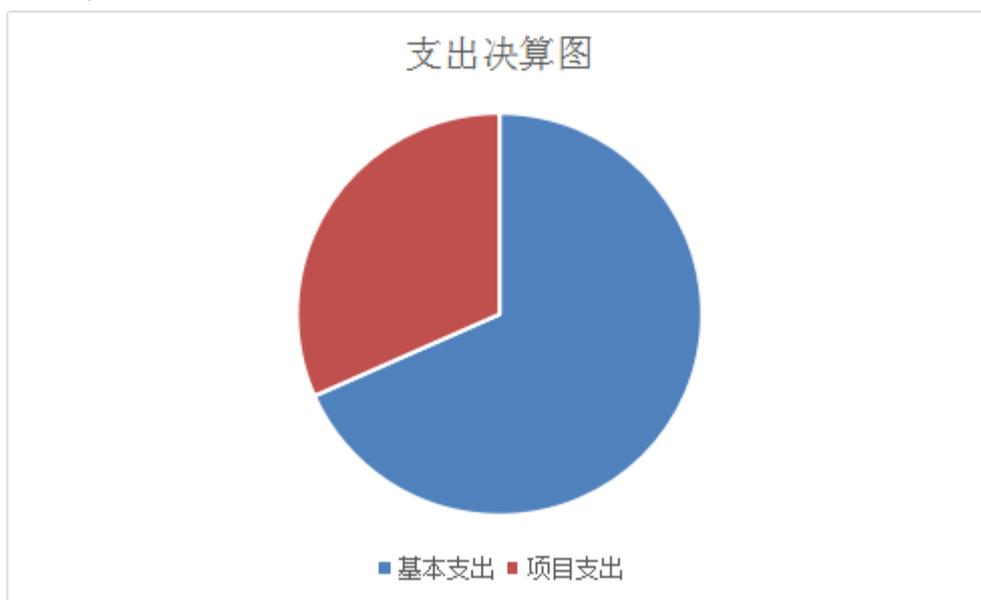
##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869.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93.26 万元，占本年收入 91.19%；上级补助收入 6.5 万元，占本年收入 0.75%；其他收入 70.16 万元，占本年收入 8.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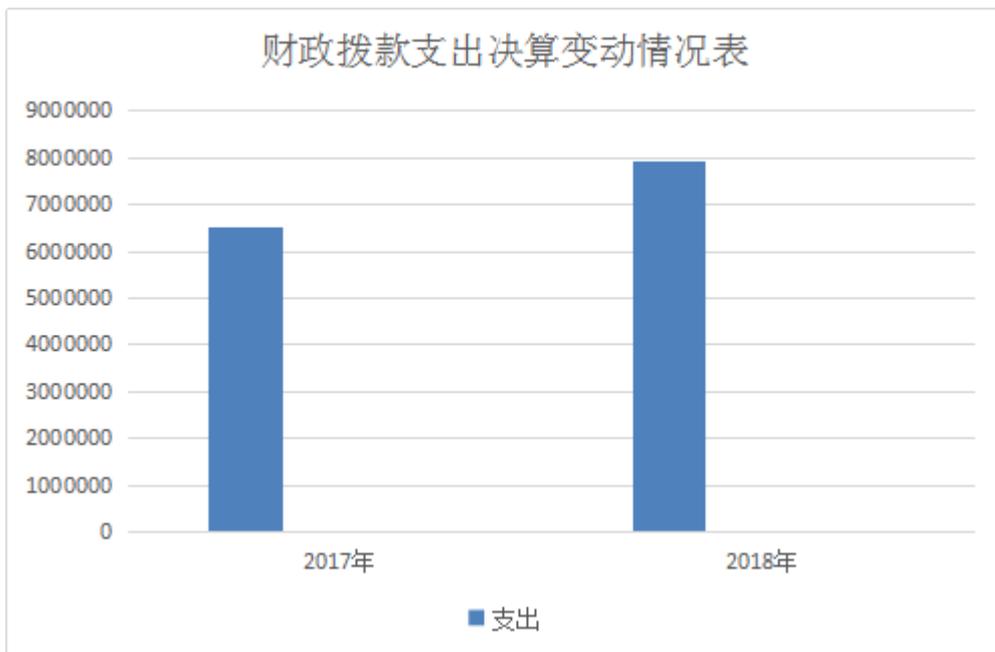
###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884.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04.18 万元，占本年支出 68.34%；项目支出 279.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31.66%。



###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93.26 万元，支出总计 793.26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43.94 万元，增幅 22.17%，支出总计增加 143.94 万元，增幅 22.17%。财政拨款收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第一，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奖金等人员支出增加 21.5 万元；第二，新增项目经费 168.34 万元，其中：防汛物资采购经费 89.11 万元、三农服务中心建设经费 79.23 万元；第三，减少项目经费 45.74 万元，其中：禁鞭补贴 21.74 万元、东山供销社大楼维修补助 17 万元、省供销社综合服务社建设经费 7 万元。



##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93.2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9.73%。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3.94 万元，增长 22.17%。主要原因是：第一，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奖金等人员支出增加 21.5 万元；第二，新增项目经费支出 168.34 万元，其中：防汛物资采购经费 89.11 万元、三农服务中心建设经费 79.23 万元；第三，减少项目经费支出 45.74 万元，其中：禁鞭补贴 21.74 万元、东山供销社大楼维修补助 17 万元、省供销社拨付综合服务社建设经费 7 万元。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93.2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6.66 万元，占 37.40%；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39.63 万元，占 4.99%；农林水支出 168.34 万元，占 21.2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63.56 万元，占 33.23%；住房保障支出 25.07 万元，占 3.16%。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度预算为 793.26 万元（包括年初部门预算、基本建设等专项资金、上级下达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及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等），支出决算为 793.2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其中：基本支出 589.02 万元，项目支出 204.2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下列方面：

1、再生资源管理经费 16 万元，主要成效：按规定支付再生

资源管理办公室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对全区再生资源经营企业和收购网点进行监督管理，确保他们合法合规正常经营。

2、综合服务社管理经费 4.5 万元，主要成效：对供销社挂靠和领办的村级综合服务社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和网点维护，帮助他们扩大服务范围、增加服务品种、提高服务质量，不断满足辖区居民的日常生活需求。

3、农资放心工程管理经费 4.5 万元，主要成效：对纳入供销社管理的农资经营门店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和网点维护，监督各网点为农户提供优质高效价廉的化肥、农药、农膜等农业生产资料，坚决杜绝售卖假冒伪劣商品，确保各农资网点合法合规正常经营。

4、供销社退休干部慰问费 10 万元，主要成效：春节前夕集中慰问供销社基层单位副职以上退休干部 116 人，日常对退休干部住院进行慰问，对退休人员去世上门慰问，通过这些慰问活动，把组织的关怀和温暖带给老同志们。

5、三农服务中心建设经费 79.23 万元，主要成效：第一，项目建成运行后，展示东西湖区精品农产品 260 多种，提供 120 种名特优农产品线上线下推广和销售，实现年销售额 600 万元。第二，三农服务中心建设坚持公益性服务和经营性服务相结合，专项服务和综合服务相协调的原则，按照村务、商务、服务“三务合一”的功能定位，打造一个“经营性服务、公益性服务、便民金融服务和电子商务服务四有服务平台”，办成在农村有影响力的服务综合体。第三，项目运行后实现产、供、送一体化，线

上线下相结合，展示和销售相结合，消费与体验为一体，并给现代农业的发展如何与农村人文发展相平衡，农业生产如何与农村生态链和谐相平衡，带来实践性的依据，给我区农业旅游生态环境带来改善。

6、防汛物资采购经费 89.11 万元，主要成效：根据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和区水务局防汛物资需求，我单位通过政府采购方式购买了 93.8 万元防汛物资，当年实付 89.11 万元货款，下欠 4.69 万元作为质保金。这些防汛物资包括：编织袋、铁锹、救生衣等 24 类，按照区水务局要求，上述物资全部直接送达水口河道堤防所等汉江、府河沿线 4 个防汛指挥点，所有防汛物资当场验收合格。防汛物资的及时供应为我区 2018 年防汛工作提供了重要的物资保障。

7、党员培训教育经费 0.9 万元，主要成效：通过购买十九大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书籍，使全体党员能够深入学习领会精神实质，掌握并贯彻执行党中央改革发展相关政策；通过参观革命老区红色纪念馆，使党员同志接受深刻的革命传统教育。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296.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6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69.89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退休人员（38 人）增加退休费 10.81 万元；二是，非统发退休人员（22 人）退休费属于差额拨款，年初预算少计 59.08 万元；上述二项经费追加

预算 69.89 万元。

2、**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39.63 元，支出决算为 39.6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3、**农林水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168.34 元，支出决算为 168.3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68.34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市委组织部、市供销社文件精神，增加三农服务中心建设经费 79.23 万元；二是，根据区防汛抗旱指挥部要求，增加防汛物资采购经费 89.11 万元；上述二项经费追加预算 168.34 万元。

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263.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3.5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3.61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在职人员增加和补发的工资、津补贴等。

5、**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25.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89.0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62.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生产补贴、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企业政策性补贴、事业单位补贴、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 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本级一个参公事业单位。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度预算数为 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9 万元，为预算的 98%，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49 万元，为预算的 98%，比预算减少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坚决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各级党委、纪委党风廉政建设精神，制定并严格执行“三公”经费支出规章制度，公务接待费支出控制在预算内。

2018 年度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49 万元。其中：市外单位来我单往洽谈业务接待费 0.09 万元，1 批次共 15 人次（其中：陪同 2 人次）；市内区外供销社来我单位交流学习误餐费 0.09 万元，2 批次共 23 人次（其中：陪同 5 人次）；职能部门检查工作误餐 0.31 万元，26 批次共 78 人次（无陪同），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增加 0.4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上年持平，均为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与上年持平，均为 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46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近年均没有出国（境）工作安排；我单位原公务用车在 2016 年上缴后，现无公务用车，该项经费支出近二年均为 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46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我单位与其他地区供销社交流合作增加，发生了几次公务接待费，二是，职能部门来我单位检查工作，发生一些误餐费。

## 八、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在 2018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组织相关业务部门、项目执行单位、项目服务对象等人员，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7 个，资金 204.24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运行情况良好，社会效益显著，受众评价较高。

## （二）绩效自评结果

1、再生资源管理经费全年预算 16 万元，执行数 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按规定支付再生资源管理办公室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对全区再生资源经营企业和收购网点进行监督管理，确保他们合法合规正常经营。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脏乱差”、出店经营等顽疾难以根治，无照经营现象还存在，我单位再生资源管理办公室人员配置较少，又无执法权，对回收站点的违规现象只能够进行劝导纠正，不能进行处罚。下一步改进措施：首先，继续加大对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管理力度，积极倡导行业自律；其次，加强与市场监管、街道等部门联系，对再生资源回收行业进行综合整治，多管齐下，争取在环境整治、规范经营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

2、综合服务社管理经费全年预算 4.5 万元，执行数 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对供销社挂靠和领办的村级综合服务社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和网点维护，帮助他们扩大服务范围、增加服务品种、提高服务质量，不断满足辖区居民的日常生活需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农村居民消费能力不强，

购买力不足，大部分村级综合服务社只能维持保本微利状态。下一步改进措施：村级综合服务社要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拓宽服务领域，提高整体服务功能，使综合服务社能够保持正常运转。

3、农资放心工程管理经费全年预算 4.5 万元，执行数 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对纳入供销社管理的农资经营门店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和网点维护，监督各网点为农户提供优质高效价廉的化肥、农药、农膜等农业生产资料，坚决杜绝售卖假冒伪劣商品，确保各农资网点合法合规正常经营。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农资经营店、庄稼医院普遍存在销售下降、盈利能力不足、相关服务不能满足农户的需求等问题，这里存在主客观多方面的原因。下一步改进措施：各经营点要采取灵活多样经营方式，进一步提高经营水平，增强服务能力，把农业生产服务送到田间地头。

4、供销社退休干部慰问费全年预算 10 万元，执行数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春节前夕集中慰问供销社基层单位副职以上退休干部 116 人，日常对退休干部住院进行慰问，对退休人员去世上门慰问，通过这些慰问活动，把组织的关怀和温暖带给老同志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基层退休干部和逝世退休职工的慰问活动存在的主要问题是慰问标准太低，这个标准与区相关部门文件规定的最高限额差距较大，老同志们有意见，希望提高慰问费标准，但全年 10 万元的预算经费明细偏低，提高慰问标准必然会预算超支。

5、三农服务中心建设经费全年预算 100 万元，执行数 79.23 万元，完成预算 79.23%。主要产出和效果：第一，项目建成运

行后，展示东西湖区精品农产品 260 多种，提供 120 种名特优农产品线上线下推广和销售，实现年销售额 600 万元以上。第二，三农服务中心建设坚持公益性服务和经营性服务相结合，专项服务和综合服务相协调的原则，按照村务、商务、服务“三务合一”的功能定位，打造一个“经营性服务、公益性服务、便民金融服务和电子商务服务四有服务平台”，办成在农村有影响力的服务综合体。第三，项目运行后实现产、供、销一体化，线上线下相结合，展示和销售相结合，消费与体验为一体，并给现代农业的发展如何与农村人文发展相平衡，农业生产如何与农村生态链和谐相平衡，带来实践性的依据，给我区农业旅游生态环境带来改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农村电子商务专业性不强；二是农村电子商务市场小；三是农村电商发展成本过大；四是财政项目资金 10 月份才下达，建设单位要走相关流程，影响了项目建设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要加强领导，合理布局大力推进；二是积极争取政策扶持，加强三农服务中心软硬件建设，并强化项目资金的管理；三是统筹社会资源，合力共建；四是逐步探索建立规范化、制度化的长效管理机制；五是逐步增加完善三农服务中心功能，积极拓展新的经营服务领域。

6、防汛物资采购经费全年预算 89.11 万元，执行数 89.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根据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和区水务局防汛物资需求，我单位通过政府采购方式购买了 93.8 万元防汛物资，当年实付 89.11 万元货款，下欠 4.69 万

元作为质保金。这些防汛物资包括：编织袋、铁锹、救生衣等 24 类，按照区水务局要求，上述物资全部直接送达水口河道堤防所等汉江、府河沿线 4 个防汛指挥点，所有防汛物资当场验收合格。防汛物资的供应为我区 2018 年防汛工作提供了重要的物资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考虑到 2018 年我区防汛形势严峻，区防汛指挥部召开紧急会议后决定由供销联社购买防汛物资。我单位与区水务局就防汛物资的品种、数量反复沟通确认后，申请财政追加预算，再走政府采购流程，防汛物资采购后送达堤防所时已经距离区防汛指挥部会议过去一个月时间，所幸今年汛情不是很严重，没有影响整体防汛工作。今后，对防汛物资的采购安排，应该根据汛情预警情况，与区防汛指挥部、水务局等部门及时沟通，早做预算、早做安排，尽快将防汛物资送达防汛一线，为防汛工作提供充足的物资保障。

7、党员培训教育经费全年预算 0.9 万元，执行数 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购买十九大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书籍，使全体党员能够深入学习领会精神实质，掌握并贯彻执行党中央改革发展相关政策；通过参观革命老区红色纪念馆，使党员同志接受深刻的革命传统教育。今后，我们可以采取更加灵活多样的方式开展党员培训教育活动，把培训教育活动与社会实践相结合、与我们的日常工作相结合。

## 十、2018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31万元，比2017年增加0.89万元，增长5.77%。主要原因是：2018年新购置电脑、办公家具等固定资产2.12万元，比上年多0.83万元。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度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3.5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2.08万元。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3.5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共有车辆0辆。

##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建设三农服务中心**

新建东山巨龙三农服务中心，构建农产品电商服务平台；新沟镇、辛安渡街办的 4 家三农服务中心建设预计在下年度能够完成。

### **二、农业经营管理人员业务培训**

对全区农民专业合作社、种养殖大户等方面的生产经营管理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农产品销售、农业技术管理、电商普及等，共培训 1800 人次。

### **三、创建星级农民专业合作社**

规范、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社健康发展，评选红星伦河、汇农聚二个农民专业合作社为星级合作社。

### **四、再生资源回收站点专项整治**

开展“迎军运 再生资源回收站点专项整治”活动，对全区所有再生资源回收站点进行宣传、整治，回收站点经营环境有较大改善，消除了一些消防隐患。

### **五、再生资源行业从业人员法规培训**

对再生资源回收行业从业人员进行法规和业务知识培训，增强从业者的学法守法意识，倡导行业自律，共培训从业人员 135 人。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建设三农服务中心	新建东山巨龙三农服务中心，已投入运营	建设和运营情况良好
2	农业经营管理 人员培训	对专业合作社等农业 管理方面人员进行业 务培训，共 1800 人次	在电商普及等方面培 训效果良好
3	创建星级农民 专业合作社	评选红星伦河、汇农聚 二个农民专业合作社 为星级合作社	星级合作社作为标杆 社，在农民合作社中 起到示范引领作用
4	再生资源回收 站点专项整治	迎军运，对回收站点进 行专项整治	回收站点经营环境改 善，消除消防隐患
5	再生资源从业 人员法规培训	对 135 个回收站点人员 进行法规和业务培训	从业人员学法守法， 行业自律意识增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 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九)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

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1、再生资源管理经费:再生资源是指回收后可重新利用或循环使用的自然资源,如废金属、废纸、废塑料等。区供销联社受区政府委托,对全区再生资源回收市场进行行业管理,为加强对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和回收站点的市场监督管理,我单位成立了再生资源管理办公室,该项经费即是再生资源管理办公室年度日常管理经费。

2、综合服务社管理经费:对供销社挂靠和领办的村级综合服务社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和网点维护,帮助他们扩大服务范围、增加服务品种、提高服务质量,不断满足辖区居民的日常生活需求,是区供销联社一项重要工作职责。该项经费即是对农村村级综合服务社的日常管理、维护经费。

3、农资放心工程管理经费:对纳入供销社管理的农资经营门店、庄稼医院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和网点维护,监督各网点为农户提供优质价廉的化肥、农药、农膜等农业生产资料,坚决杜绝售卖假冒伪劣农资商品,确保各农资网点合法合规正常经营,是区供销联社一项重要工作职责。该项经费即是对农资经营门店、庄稼医院的日常管理、维护经费。

4、三农服务中心建设经费：根据市委组织部、市供销社和区委组织部、区供销社文件要求，区供销联社在我区部分街办基层大队（村）建设包括电商平台在内的三农服务中心，进一步拓宽辖区农民农产品销售渠道，满足居民生产生活需求，为三农工作提供贴心周到的服务。该项经费即是三农服务中心的建设经费，包括服务中心的装修、电脑、货架等设备的购置等。

**武汉市东西湖区供销联社决算咨询电话：027-83295100**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再生资源管理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区供销联社是我区再生资源行业管理部门，再生资源管理经费全年预算 16 万元，执行数 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一、主要产出和效果**

1、切实加强我区再生资源行业管理。按照“属地管理、条块结合、部门协作、联合执法”的原则，实行区、街道、社区三级联动管理，区再生资源回收体系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了《关于加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长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区分管领导召集供销联社、各街办等相关部门会议，对三级管理工作进行落实部署。区供销联社再生资源管理办公室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协

调、强化与其他部门的联合执法，严格按照《武汉市再生资源回收管理条例》进行行业管理，不断提高管理水平。2018年，组织了5次多部门联合执法，取缔违规经营户2户，回收站点环境得到有效治理。

2、回应群众关切，整治回收站点。2018年，再生资源管理办公室办理关于回收站点的群众投诉8件，发放《东西湖区再生资源回收站限期整改通知书》6份，对重点区域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回收站点“脏乱差”等问题，及时进行整改处理。2018年10月，我们开展为期一年的“迎军运 再生资源回收站点专项整治活动”，确保回收站点市容环境卫生整洁有序，积极消除各类消防隐患。

3、对再生资源回收行业从业人员开展法规培训。为贯彻落实商务部《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武汉市再生资源回收管理条例》等法规文件精神，进一步提高行业从业人员守法意识、环保意识、资源节约意识，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加快推进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和生活垃圾分类系统“两网融合”，以新形象新秩序迎军运，9月19日再生资源管理办公室组织全区135名再生资源行业从业人员参加法规培训，发放法规书籍和宣传手册，使从业人员得到一次全面的再生资源法规普及。

## 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脏乱差”、出店经营等顽疾难以根治，偏远地区无照经营现象还存在，我单位再生资源管理办公室人员

配置较少，又无执法权，如没有其他监管部门配合，我单位工作人员单独对市场进行管理时，对回收站点的违规现象只能够进行劝导，不能进行处罚，监管效果不佳。

###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首先，继续加大对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管理力度，积极倡导行业自律，倡导文明守法经营；其次，加强与市场监管、街道等部门联系，对再生资源回收行业进行综合整治，多管齐下，争取在环境整治、规范经营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

## 综合服务社管理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指导和促进农村市场村级综合服务社健康顺利发展，是区供销社一项重要工作职责。2018年，区供销社综合服务社管理经费全年预算4.5万元，执行数4.5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对供销社挂靠和领办的村级综合服务社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和网点维护，帮助他们扩大服务范围、增加服务品种、提高服务质量，不断满足辖区居民的日常生产生活需求；监督综合服务社不得销售假冒伪劣商品，不得开展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活动；对招牌、宣传服务牌破损的网点进行维护修理。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农村大量人口向城镇转移，目前居住在农村的人员以老年人居多，导致农村居民消费能力不强，购买力不足，许多村级综合服务社只能维持保本微利状态；村级综合服务社整体服务范围较窄，服务领域不宽，制约了综合服务社长期稳定发展。

下一步改进措施：村级综合服务社要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拓宽服务领域，开展送货上门、送服务上门活动，努力提高整体服务功能，使综合服务社真正成为农村居民信赖的“贴心店”，在服务中求生存、求发展。

## 农资放心工程管理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对化肥、农药等农业生产资料经营进行规范管理，是区供销联社一项重要工作职责。2018年，区供销联社农资放心工程管理经费全年预算4.5万元，执行数4.5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对纳入供销社管理的农资经营门店、庄稼医院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和网点维护，监督各网点为农户提供优质价廉的化肥、农药、农膜等农业生产资料，提供及时高效的农资产品售后服务，坚决杜绝售卖假冒伪劣农资商品，确保各农资网点合法合规正常经营。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农资经营店、庄稼医院普遍存在销售下降、盈利能力不足、相关服务不能满足农户的需求等问题，这里存在主客观多方面的原因。

下一步改进措施：各经营点要采取灵活多样经营方式，进一步提高经营水平，增加服务品种和项目，增强服务能力，把农业生产服务送到田间地头；特别要加强对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生产种养殖大户的服务力度，在服务中增强自身经营实力。

## 供销社退休干部慰问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区政府办公室 2011 年 3 月 31 日《关于区供销联社退休干部信访问题处理意见的建议》和时任副区长赵琴芳同志的批示意见，区财政自 2011 年起，每年拨付供销社退休干部慰问经费 10 万元，用于区供销联社基层退休干部春节一次性慰问及退休干部住院、退休人员逝世等慰问。2018 年，此项经费全年预算 10 万元，执行数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春节前夕集中慰问供销社基层单位副职以上退休干部、退休劳模 116 人，日常对退休干部住院进行慰问，对退休人员去世上门慰问，通过这些慰问活动，把组织的关怀和温暖带给老同志们。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退休老同志们认为，对基层退休干部和逝世退休职工的慰问活动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慰问标准太低，这个标准持续多年都没有增加，与目前区相关部门文件规定的最高限额标准差距较大；二是，集中慰问仅仅局限在春节期间，希望在重阳节等节日也能够开展慰问。退休老同志们们的诉求有一定的合理性，但全年 10 万元的慰问预算经费明细偏低，提高慰问标准、增加慰问频次必然会预算超支。希望财政考虑上述情况适当增拨此项预算经费。

### **三农服务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扎实推进“三乡”工程积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武发〔2018〕1 号）和东西湖区委组织部《关于开展“党建引领、队社共建”工

作的实施意见》（东组综[2018]32号）精神，东西湖区供销联社2018年度依托党员群众服务中心大力建设三农服务中心。

三农服务中心项目2018年预算100万元，执行数为79.23万元，完成预算的79.23%。

## 一、主要产出效果

（一）经济效益 项目建成运行后，展示东西湖区精品农产品260多种，提供120种名特优农产品线上线下推广和销售，实现年销售额600万元以上。

（二）社会效益 三农服务中心建设坚持公益性服务和经营性服务相结合，专项服务和综合服务相协调的原则，按照村务、商务、服务“三务合一”的功能定位，打造一个“经营性服务、公益性服务、便民金融服务和电子商务服务四有服务平台”，办成在农村有影响力的服务综合体。

（三）生态效益 项目运行后实现产、供、销一体化，线上线下相结合，展示和销售相结合，消费与体验为一体，并给现代农业的发展如何与农村人文发展相平衡，农业生产如何与农村生态链和谐相平衡，带来实践性的依据，给我区农业旅游生态环境带来改善。

## 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一是农村电子商务专业性不强；二是农村电子商务市场小；三是农村电商发展成本过大；四是项目资金10月份才下达，建设

单位要走相关流程，影响了项目建设进度。农村电商生态体系亟须完善，要打造农村电商“自生态”，建立电商服务体系这就需要大量的仓储快递、冷链物流、追溯防伪、金融服务等产业链上的优秀服务企业。同时，还要为农村电商发展提供品牌注册、营销推广、人才培养、惠农政策扶持等公共服务。

###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加强领导，合理布局大力推进；（二）积极争取政策扶持，加强三农服务中心软硬件建设，并强化项目资金的管理（三）统筹社会资源，合力共建；（四）逐步探索建立规范化、制度化的长效管理机制；（五）逐步增加完善三农服务中心功能，积极拓展新的经营服务领域。

要依托三农服务中心，按照一中心多功能、一中心多用途的要求，从提升农村党员群众服务中心功能、推动村级电商服务全覆盖、做实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乡村产业项目、培养农村发展骨干队伍等方面与村“两委”合作，因地制宜组织开展“1+N”共建模式，打造“党建引领 村社共建”示范村。

## 防汛物资采购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防汛物资采购经费全年预算89.11万元，执行数89.11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根据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和区水务局防汛物资需求，我单位通过政府采购方式购买了93.8万元防汛物资，当年实付89.11万元货款，下欠4.69万元作为

质保金。这些防汛物资包括：编织袋、铁锹、救生衣等 24 类，按照区水务局要求，上述物资全部直接送达水口河道堤防所等汉江、府河沿线 4 个防汛指挥点，所有防汛物资当场验收合格。防汛物资的供应为我区 2018 年防汛工作提供了重要的物资保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第一、考虑到 2018 年我区防汛形势严峻，区防汛指挥部召开紧急会议后决定由区供销社购买防汛物资。我单位与区水务局就防汛物资的品种、数量反复沟通确认后，申请财政追加预算，再走政府采购流程（竞争性谈判），防汛物资采购后送达堤防所时已经距离区防指会议过去一个月时间，所幸今年汛情不是很严重，没有影响整体防汛工作。第二、2018 年是我单位第一次根据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的要求采购防汛物资，具体采购经办人员对防汛物资的品种、数量、规格、价格等需求缺乏了解，在开展政府采购前期进行了大量的咨询工作，来熟悉和了解所采购物资的情况。

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对防汛物资的采购安排，应该根据汛情预警情况，我们要与区防汛指挥部、区水务局等部门及时沟通，早做预算、早做安排、及时采购，尽快将防汛物资送达防汛一线，同时要做好防汛物资的验收核实工作，确保产品质量，为防汛工作提供充足可靠的物资保障。

## **党员培训教育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党员培训教育经费全年预算 0.9 万元，执行数 0.9 万元，完

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我们为每一个党员购买了十九大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思想**理论书籍，全体党员通过自学和集体学习讨论，听取单位领导讲党课，能够深入领会十九大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实质，掌握并贯彻执行党中央改革发展相关政策；通过参观革命老区红色纪念馆，使党员同志接受深刻的革命传统教育，更加坚定执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改革发展的决心和意志。

今后，我们可以采取更加灵活多样的方式开展党员培训教育活动，把培训教育活动与社会实践相结合、与社区“微心愿”活动相结合、与供销社综合改革及日常具体工作相结合，使党员培训教育更有成效、充满活力。

## 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工作情况考核评分表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情况记录	备注	打分
1	一、公开格式 (10分)	文档格式	(一) 是否按封面、目录、概况、部门决算表、部门决算情况说明、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名词解释顺序公开: 1. 是; 2. 否	1		
2			(二) 文中图形部分是否美观、说明清楚: 1. 是; 2. 否	1		
3			(三) 是否排版规范, 层次清楚: 1. 是; 2. 否	2		
4			(四) 文中数字格式是否统一。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 如末位为0不需保留小数位(例如: 1000万元, 100.3万元); 百分比应当保留1位小数, 如末位为0需保留(例如: 18.0%): 1. 是; 2. 否	2		
5		表格格式	(一) 是否与文件规定决算表格式一致: 1. 是; 2. 否	2		
6			(二) 报表是否规范(金额数值应保留两位小数, 零值指标不列示): 1. 是; 2. 否	2		
7	二、公开内容 (75分)	概况	(一) 是否公开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和部门人员构成: 1. 是; 2. 否	3		
8		部门决算表	(一) 是否公开收支总表(3张), 即: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收入决算表》(表2)、《支出决算表》(表3); 是否公开财政拨款收支表(5张), 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1. 是; 2. 否	4		
9			(二) 表2、表3、表5、和表8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是否细化至项级: 1. 是; 2. 否	4		
10			(三) 表6是否细化至款级: 1. 是; 2. 否	1		
11			(四) 没有数据的表格是否列出空表并附说明: 1. 是; 2. 否; 3. 不存在	1		
12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是否公开决算表内容说明, 说明数据与表格是否一致: 1. 是; 2. 否	8		
13			(二) 是否公开综合收支与上年决算数对比(表1、表4的说明)、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表5的说明), 并说明增减原因(表1、表4和表5的说明): 1. 是; 2. 否	6		
14			(三) 是否公开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收入决算结构图、支出决算结构图、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1. 是; 2. 否	2		
15			(四) 是否公开项目支出主要成效(表5和表8的说明): 1. 是; 2. 否	2		
16			(五) 是否公开“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1. 是; 2. 否	2		
17			1. 是否公开“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说明信息: 1. 是; 2. 否	2		
18			2. 是否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 1. 是; 2. 否; 3. 不存在	2		
19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是否细化化开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费”: 1. 是; 2. 否	2		
20			4. 是否公开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 1. 是; 2. 否	2		
21			5. 是否公开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 1. 是; 2. 否; 3. 不存在	2		
22			(六) 是否公开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1. 是; 2. 否;	2		
23			1. 是否公开具体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内容齐全: 1. 是; 2. 否;	2		
24			2. 是否公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 是; 2. 否;	2		
25			(七) 是否公开机关运行经费并说明增减原因: 1. 是; 2. 否; 3. 不存在	2		
26		(八) 是否公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1. 是; 2. 否	2			
27		1. 是否对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情况进行说明: 1. 是; 2. 否; 3. 不存在	2			
28		(九) 是否公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1. 是; 2. 否	3			
29		1. 是否对“其他用车”情况进行补充说明: 1. 是; 2. 否; 3. 不存在	1			
30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 是否公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是; 2. 否	3		
31			(二) 是否通过表格方式反映: 1. 是; 2. 否	2		
32		名词解释	(一) 是否公开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1. 是; 2. 否	1		
33			(二)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中名词解释是否规范、完整: 1. 是; 2. 否	1		
34			(三) 是否按照单位实际情况进行名词解释: 1. 是; 2. 否	1		
35	其他情况	(一) 财政审核是否退回只有1次: 1. 是; 2. 否	3			
36		(二) 是否存在数字金额散总不符、比率计算有误、文本内容与公开模板不一致等其他问题: 1. 是; 2. 否	5			
37	三、公开时间 (10分)	时间安排	(一) 是否将公开文本传送给财政局对口业务科室: 1. 是; 2. 否	5		
38		(二) 是否在10月22日前公开部门决算: 1. 是; 2. 否	5			
40	四、公开形式 (5分)	网站形式	(一) 是否以本部门门户网站为主要公开形式、是否设立预决算公开专栏: 1. 是; 2. 否	1		
41			(二) 是否在区政府门户网站: 1. 是; 2. 否	1		
42			(三) 是否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1. 是; 2. 否	1		
43			1、公开内容是否能直接打开: 1. 是; 2. 否	1		
44			(四) 是否在本部门门户网站首页公开咨询电话: 1. 是; 2. 否	1		
45	合计			100		

